

河北方大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月27日收到董事、信息披露负责人、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刘燮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2年1月27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32,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184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二）辞职原因

个人原因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刘燮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职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运作，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刘燮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信息披露、公司治理和资本运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刘燮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工作

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董事会指定公司董事长杨志先生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刘燮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

河北方大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